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6-049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杭州国电大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	16,000.0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7,178.6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2.69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杭州国电大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大力”）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分行的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 2,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2026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

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 14.20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2026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为国电大力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16,000.00 万元。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对国电大力在授权有效期内的新增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本次担保实施后可用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000.00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杭州国电大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丁利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754423755B
成立时间	2003-11-05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安路 1197 号 7 幢 5615 室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智能港口装卸设备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工业机器人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368.23	31,392.55
	负债总额	10,955.97	12,965.48
	资产净额	13,412.26	18,427.07
	营业收入	4,243.95	18,979.96
	净利润	-14.50	3,110.5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2、担保金额：债权余额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
- 3、担保范围：包括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 4、保证期间：自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国电大力提供担保，主要系为满足国电大力主营业务开展需要。国电大力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董事会已审慎判断其偿还债务的能力，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法兰泰克为下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14.20 亿元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开展的需要，属于正常的担保行为。担保对象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7,178.69 万元，占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2.69%；其中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7,146.68 万元，占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2.67%。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9 日